

海油发展-工程技术公司水下采油树700m级脐带缆和绞车系统采购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5-CNCCC-HW-GK-5250/0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6	形式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除非国家税法修改，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7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8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1万元人民币，应符合投标人资料表中3.4.1条款内容及10.3需要补充的内容。
9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方案	不允许备选方案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行为分析项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 MAC 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如出现所述情形，将被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而被否决。 b.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如出现所述情形，将被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而被否决。
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13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分包。
14	形式评审标准	选择性报价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15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6	资格评审标准	信誉要求	投标人承诺：中国海油在职员工（不含正式派出的）未有在投标人单位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的情形。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17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开标时需进行信息公开)	业绩要求(开标时需进行信息公开)：（1）在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1个合同的水下采油树服务工具（水下完修井脐带缆绞车或水下采油树安装回收服务工具或脐带缆应急解脱装置）的销售业绩或水下采油树服务工具（水下完修井脐带缆绞车或水下采油树安装回收服务工具或脐带缆应急解脱装置）的运维或租赁或加工试制或研制服务业绩，并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和相应业绩证明文件。（提示：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数量逐项公开所有的业绩证明材料，未公开业绩或公开业绩的数量不足的将导致废标）。（2）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应包括：1）合同文件和2）验收材料（到货验收单或调试验收报告或结算明细单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或体现服务的验收证明材料或结算发票）（提示：以上2项资料，缺少任何1项都视为无效业绩，将导致废标）。A、业绩合同应至少涵盖：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署页（具有签字或盖章）、货物名称或服务内容；B、除结算发票外的验收材料应有用户签字或盖章。（提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必须完全涵盖以上内容，否则视为无效业绩，将导致废标）。（3）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除提供年度协议外，还应提供1项已完成的订单页及订单相应的到货验收或服务验收材料，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年度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年度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或服务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有效业绩。（4）未提供业绩证明文件或提供的业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上述业绩要求的，视为无效业绩。（5）原件备查。
18	资格评审标准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表和投标须知1.4.3”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9	资格评审标准	公开信息评审	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业绩信息”中公开的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业绩信息”中进行公开的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
20	资格评审标准	投标人性质	投标人性质：1、针对本次采购项目，仅接受投标人为水下采油树配件工具或水下完修井脐带缆绞车系统制造商，不接受代理商、贸易商参与投标，不接受代加工贴牌制造。2、制造商：提供必要材料证明具备生产能力。（1）若自有厂房提供厂房产权证或土地使用证，若租赁厂房提供租赁合同；（2）投标人自有的用于生产的生产设备，提供以下其中之一：生产设备照片和购买合同；生产设备照片和购买发票。以上两项资料都需提供，否则会废标。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技术评议项）	货物分两批进行交付，合同签订后19周内前完成滚轮、跨接线、卡子、气源软管、运输撬、脐带缆产品加工交付，合同签订后34周内完成绞车和测试电接头加工交付，并通过整套脐带缆绞车系统测试认证，取得认证材料。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技术评议项）	海南澄迈或国内其他指定地点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商务评议项）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并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若认证机构为国外的，应在投标时提供有效期内的GB/T19001（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资质需要在评标阶段通过权威网站查询的，以权威网站查询结果为准。投标文件中已提供查询结果证明但未查询到的，可以澄清。招标文件中未明确要求通过网站权威查询的，以投标文件为准。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700m级脐带缆和绞车系统-主要技术参数要求（技术评议项）	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满足： （1）使用位置和场所 满足陆地以及海上作业要求，满足潮湿、含盐的海上腐蚀性环境。 危险区域：1区，IIB类，T3。 使用水深：500米。 应用环境：海上 现场气源：70-100psi （2）设计寿命：25年 （3）温度：工作温度范围:-29C 至50C （4）液压系统：适用流体：Oceanic HW 443/443R、525、740R、Transaqua HT2等水基控制液。 （5）化学药剂：适用化学药剂：乙二醇、甲醇以及阻垢剂（Scale Inhibitor）等。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6) 脐带缆及绞车重量小于等于18t (7) 脐带缆特性为动态缆 (8) 绞车吊装和操作：1、吊装满足顶部有四个专用吊耳2、操作设计加工专用吊具 (9) 绞车结构形式：1、结构形式为可移动撬架形式2、绞车需满足技术要求文件中5.2.1绞车一般技术要求3、驱动形式为气驱4、卷筒直径以脐带缆弯曲半径确定5、容绳量为770m(含10%的冗余量)6、卷筒收/放线速度为最内层最大速度超过20m/min(气源条件)7、盘缆机构要求与收/放转速联动8、最大牵引力满足收放工作要求9、卷筒就地控制盘、卷筒远程控制盘满足收/放、紧急刹车、状态保持10、液压接头为12路，快速接头(2个3/8"，10个1/4")11、液压控制盘为12路分别通断操作，显示压力12、电接头为3路，4芯防爆插座13、动力传输方式为绞链式14、材质为碳钢 (10) 脐带缆1、脐带缆是绞车的一部分，卖方需要提供已连接并经过测试，带有脐带缆与绞车的完整设备。1、脐带缆是绞车的一部分，乙方需要提供已连接并经过测试，带有脐带缆与绞车的完整设备。2、脐带缆由液压软管和电缆组成，其中液压软管共4类，包含2条3/8" 液压软管，流体介质为水基控制液，5条1/4" 液压软管，流体介质为乙二醇、甲醇与阻垢剂，2条1/4" 液压软管，流体介质水基控制液，3条1/4" 液压软管作为备用，以上液压软管工作压力均为10000psi；电缆数量为3条，尺寸为4x2.5mm，种类为带屏蔽四绞线，电压为0.6/1(U/Uo kV)，屏蔽层为铜。 (11) 滚轮(半月板)1、结构形式为半圆形导轮2、大于脐带缆动态弯曲半径3、需按照DNV-ST-0378设计 (12) 其他要求1、卖方需提供一切相关的操作与维修手册并提交给予买方批准。2、本项目产品为需要被定期维护与检查的设备，设计时需考虑成品是易于让检修人员进行维护与检查。3、所有电气设备防爆等级需要达到产品使用位置和场所的要求。4、液压管线和所有接触到控制液的零部件应与该接触流体相容，卖方应提供相应材质证明及流体兼容报告。 (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700m级脐带缆和绞车系统-绞车参数要求(技术评议项)	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满足： (1) 绞车及其专属吊具设计需要符合《DNV-ST-E271》(近海集装箱)要求。 (2) 绞车需带有气动刹车功能与气动锁定功能。 (3) 绞车的设计需配有脐带缆导向槽以及排缆装置以方便在脐带缆收放时能自动排缆。 (4) 绞车结构上应提供一个气动卡位锁定装置，让操作人员在安装电缆以及液压接头时能够防止滚动，并且在运输时能够起到锁死滚筒转动的功能。气动卡位锁定装置需达到以下需求： 使用气动控制，但在滚筒转动的情况下无法启动。 锁止绞车的插销材质为316L或更好等级的不锈钢。 在无法使用气动控制的情况下，能够使用手动操作对滚筒进行锁/解锁功能。 (5) 绞车支撑结构需要有4个吊点分别安置在结构最边缘处。其设计重量需包含绞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车自身重量与脐带缆的整体湿重量。 (投标时提供承诺函,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700m级脐带缆和绞车系统--半月板参数要求 (技术评议项)	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满足: (1) 所有主要承重焊缝均应按照《DNV2.7-3》(便携式海上装置) 的规定进行焊接与设计。 (2) 滚轮的设计能够让脐带缆在穿越时不会被划伤或扭损, 其曲度设计必须要大于脐带缆的动态最小弯曲半径 (MBR)。 (3) 半月板需按照《DNV-ST-0378》(海上平台相关悬吊设备) 设计。 (投标时提供承诺函,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700m级脐带缆和绞车系统-运输撬参数要求 (技术评议项)	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满足: (1) 运输撬需要配有叉车槽与吊耳, 吊耳为4点吊, 设计需要按《DNV-ST-E271》(近海集装箱) 相关需求取得认证。(投标时提供承诺函,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三方认证要求 (技术评议项)	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满足: (1) 脐带缆、绞车、运输撬、半月板的设计、制造、测试应通过DNV的标准审查认证, 并分别取得对应的产品符合性证书, 发货后一个月内完成交付。 (2) 脐带缆与绞车、滚轮 (半月板) 作为整体系统取得DNV的COC证书, 发货后一个月内完成交付。 (3) 所有的吊装结构应通过DNV的标准审查, 并检测合格。 (4) 所有的吊索具应通过DNV的标准审查, 并检测合格。 (投标时提供承诺函,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售后及质保期要求 (技术评议项)	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满足: (1) 安装调试: 设备安装/调试阶段, 投标方负责派服务工程师到现场指导。 (2) 投标方提供免费的技术咨询服务。 (3) 质保期为验收后12个月, 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 如有产品质量问题, 需及时免费更换或修复相关产品, 并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如在使用过程中同类质量问题发生2次以上, 或者出现无法解决的技术问题, 需要对产品整改或更换。如乙方人员未能按时实施整改工作, 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执行该等工作, 因此发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该等费用的结算方式为: 甲方将实际发生费用 (即相关有效税务发票记载的金额) 从本合同质量保证金中扣除或提取履约保函项下款项, 如质量保证金/履约保函金额不足, 则由乙方凭发票直接向甲方支付。整改后的工作的质保期自修复或重新实施之日起重新计算。如经修复、整改仍无法消除该等缺陷, 甲方有权要求退货, 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货物存在前述缺陷遭受的全部损失。 (4) 对于验收过程中发现的任何损坏、缺陷、短缺或不符合要求的问题, 乙方需要在接到通知后15日内予以修理或更换。针对不符合的情况, 每出现一项不符合将扣除合同/订单总价的5%。 (投标时提供承诺函,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技术要求 (技术评	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满足: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议项)	1、本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中其他内容。（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2、如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投标时需提供“进口产品投标说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进口产品投标说明函。）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资料要求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中完整、清晰、准确填写‘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及‘基本账户银行账号’中的相关信息。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商务、技术偏差	商务、技术一般指标中累计超过4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结论为不合格。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它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34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需要 满分：100分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35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需要 满分：100分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36	商务评分标准	业绩数量（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参与本项打分的也需要进行业绩信息公开）（满分：80分）	在满足“2.1.2 资格评审标准-最低业绩要求”的基础上每额外增加1个合同的水下采油树服务工具（水下完修井脐带缆绞车或水下采油树安装回收服务工具或脐带缆应急解脱装置）的销售业绩或水下采油树服务工具（水下完修井脐带缆绞车或水下采油树安装回收服务工具或脐带缆应急解脱装置）的运维或租赁或加工试制或研制服务业绩，并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和相应业绩证明文件。得20分，得分上限80分。 业绩评审同资格评审中业绩要求。
37	商务评分标准	质保和售后要求（满分：10分）	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满足： （1）安装调试：设备安装/调试阶段，投标方负责派服务工程师到现场指导。 （2）投标方提供免费的技术咨询服务。 （3）质保期为验收后12个月，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如有产品质量问题，需及时免费更换或修复相关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如在使用过程中同类质量问题发生2次以上，或者出现无法解决的技术问题，需要对产品整改或更换。如乙方人员未能按时实施整改工作，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执行该等工作，因此发生的费用全部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由乙方承担。该等费用的结算方式为：甲方将实际发生费用（即相关有效税务发票记载的金额）从本合同质量保证金中扣除或提取履约保函项下款项，如质量保证金/履约保函金额不足，则由乙方凭发票直接向甲方支付。整改后的工作的质保期自修复或重新实施之日起重新计算。如经修复、整改仍无法消除该等缺陷，甲方有权要求退货，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货物存在前述缺陷遭受的全部损失。 （4）对于验收过程中发现的任何损坏、缺陷、短缺或不符合要求的问题，乙方需要在接到通知后15日内予以修理或更换。针对不符合的情况，每出现一项不符合将扣除合同/订单总价的5%。 （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38	商务评分标准	付款条件和方法 (满分：10分)	付款方式：银行电汇 （1）本合同签订生效，在 19 周内完成滚轮、跨接线、卡子、气源软管、运输撬、脐带缆加工，且经买方验收合格，卖方向买方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经买方签署的设备验收单。买方在收到上述付款资料后若无异议，应于收到该等发票和相关支持文件之日起 45 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中已完成加工、验收的货物款项。如付款到期日为非银行工作日，则付款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银行工作日。 （2）卖方在合同签订 34 周内完成测试电接头和绞车加工，系统集成测试，并经买方验收合格，卖方向需买方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经买方签署的设备验收单。买方在收到上述付款资料后若无异议，应于收到该等发票和相关支持文件之日起 45 日内向卖方支付除质保金外，合同中已完成加工、验收的货物款项。如付款到期日为非银行工作日，则付款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银行工作日。 （3）另外合同总金额5%作为质保金，待 12 个月质保期结束，且卖方签署设备无质量问题的书面证明后，凭有效收据经确认无误 45 日内向卖方一次性付清。如付款到期日为非银行工作日，则付款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银行工作日。 （4）合同总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进行计价、结算及支付。（投标时需提提供承诺书，模板在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材料中-其他材料投标承诺书）
39	技术评分标准	基本技术参数 (满分：30分)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产品满足基本技术参数证明文件，每项满足得3分，最高30分，不满足不得分。 (1)脐带缆的设计强度需要是脐带缆湿重量外加末端悬挂2000公斤重量总和的至少4倍，提供以往项目同等级700m或以上等级的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设计证明或测试报告，满足得3分。 (2)脐带缆绞车在运作的情况下，其噪音在1米的距离内应维持在85dB（A）以下，提供以往项目同等级700m或以上等级的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设计证明或测试报告，满足得3分。 (3)提供以往项目同等级700m或以上等级的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设计证明或测试报告，以保证本次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的设计能够满足在收放脐带缆的时候承载2000kg的拉伸负载，满足得3分。 (4)提供以往项目同等级700m或以上等级的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的设计或计算报告，用于证明设计满足本项目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最内层正常收放线速度应大于等于20m/min（70psi气源条件），满足得3分。 (5)提供以往项目同等级700m或以上等级的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的设计或计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算报告，用于证明设计满足本项目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在运作过程中，在进气压力6-8bar（87psi-116psi）范围内，具备制动能力，满足得3分。 (6)提供以往项目同等级700m或以上等级的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中脐带缆的液压软管设计证明或测试报告，用于证明设计满足本项目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液压软管工作压力为10000psi，介质为水基液压油，满足得3分。 (7)提供以往项目同等级700m或以上等级的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的相应材质证明及流体兼容报告，用于证明设计满足本项目的液压管线和所有接触到控制液的零部件与该接触流体相容，满足得3分。 (8)提供以往项目同等级700m或以上等级的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滚筒设计证明或测试报告，用于证明设计满足本项目滚筒设计能至少收纳脐带缆成缆后的1.1倍长度绞车结构形式，满足得3分。 (9)提供以往项目同等级700m或以上等级的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卡子设计证明或测试报告，用于证明设计满足本项目卡子的夹紧力应至少大于两个卡子之间的脐带缆空气中湿重的两倍，满足得3分。 提供以往项目同等级700m或以上等级的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绞车滚轮（半月板）设计证明或测试报告，用于证明设计满足本项目滚轮（半月板）的设计曲度设计必须要大于脐带缆的动态最小弯曲半径（MBR），能够让脐带缆在穿越时不会被划伤或扭损，满足得3分。
40	技术评分标准	能力证明 （满分：20分）	投标人提供，投标业绩中“完修井控制系统水下脐带缆与绞车”的产品符合性证书，证书参照《DNV-ST-E271》（近海集装箱）或《DNV-ST-0378》（海上平台相关悬吊设备）标准进行的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每提供一个证书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证书过期按未提供处理。（备注：各船级社均可颁发该产品符合性证书，只需参照《DNV-ST-E271》（近海集装箱）或《DNV-ST-0378》标准进行认证即可）本项最高分20分。
41	技术评分标准	脐带缆与绞车系统加工能力证明 （满分：15分）	投标人具有完修井控制系统水下脐带缆与绞车系统服务工具的加工能力，投标人每提供以下内容中的1项得5分。本项最高分15分。 (1)投标人具备先进的自动堆焊设备，并提供该设备的照片和购买合同或设备的照片和购买发票，满足得5分。 (2)投标人具备精确测量设备（固定式三坐标或移动式三坐标或投影仪），并提供该设备的照片和购买合同或设备的照片和购买发票，满足得5分。 投标人具备无损检测设备（MT（磁粉检测）或PT（渗透检测）或UT（超声波检测）），并提供该设备的照片和购买合同或设备的照片和购买发票，满足得5分。
42	技术评分标准	人员证书 （满分：15分）	投标人每提供1名取得注册焊接检查师证书（CWI）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证书过期按未提供处理。 本项最高分15分。
43	技术评分标准	测试能力 （满分：15分）	投标人具有完修井控制系统水下脐带缆与绞车系统服务工具的测试能力。投标人每提供以下内容中的相关业绩（合同文件）和测试程序1项得5分。本项最高分15分。 (1)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与绞车产品的测试经验。 (2)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与绞车系统服务工具的测试经验。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水下采油树服务工具的测试经验。
44	技术评分标准	项目执行能力 (满分：5分)	投标人提供完修井控制系统脐带缆与绞车系统项目的HSE管理计划、质量管控方案、项目质量管控人员团队架构图、供应链名录、项目关键进度表。投标人每提供以上计划方案中的一个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高分5分。